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三季度报告

目录

§ 1 重要提示.....	2
§ 2 公司基本情况.....	2
§ 3 重要事项.....	3
§ 4 附录.....	8

§1 重要提示

-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1.4 公司负责人曹德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向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雪玉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8,845,847,139.00	9,333,090,890.00	-5.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3,886,046,808.00	3,269,516,512.00	18.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94	1.63	19.02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11,449,085.00		33.9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75		33.93
	报告期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1-9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6,597,692.00	617,867,241.00	134.51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0	0.31	15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0.29	—
稀释每股收益(元)	0.20	0.31	150.00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0.21	15.90	增加 5.56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0.21	15.19	增加 5.65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元)	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947,233	
所得税影响额	-840,540	
反倾销退税	12,628,489	本公司之子公司美国绿榕收到美国海关清算退还的反倾销税 1,848,486.35 美元,折合人民币 12,628,489 元
反倾销退税利息	3,948,176	本公司之子公司美国绿榕收到美国海关清算退还的反倾销税的利息 577,911.47 美元,折合人民币 3,948,176 元
合计	27,683,358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6,029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
三益发展有限公司	450,489,732	人民币普通股
鸿侨海外有限公司	312,534,55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599,980	人民币普通股
福建省外贸汽车维修厂	3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华安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富兰克林国海弹性市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2,554,85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大成蓝筹稳健证券投资基金	18,289,63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银华优质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7,510,19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富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15,017	人民币普通股
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16,027,088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09年9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增减额	增减比例
货币资金	88,533,260	153,853,161	-65,319,901	-42%
应收票据	137,079,825	92,225,922	44,853,903	49%
应收账款	998,377,430	765,125,302	233,252,128	30%
在建工程	465,298,426	867,940,097	-402,641,671	-46%
短期借款	361,467,692	1,070,840,596	-709,372,904	-66%
应付票据	615,558,817	455,482,741	160,076,076	35%
预收款项	40,164,995	63,442,917	-23,277,922	-37%
应付职工薪酬	114,465,592	59,519,176	54,946,416	92%
应交税费	95,566,732	-29,972,178	125,538,910	-419%
应付利息	3,351,001	10,982,395	-7,631,394	-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000,000	851,000,000	-701,000,000	-82%
其他流动负债	799,536,583	-	799,536,583	100%

- a、货币资金减少主要是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 b、应收票据增加主要是汽车玻璃销售的增长所致。
- c、应收账款增加主要是汽车玻璃销售的增长所致。
- d、在建工程减少主要是福耀湖北及广州福耀在建项目转固定资产 41,785 万元所致。
- e、短期借款减少是偿还短期借款所致。
- f、应付票据增加主要是因为开立国内信用证及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 g、预收款项减少主要是因为浮法玻璃预收款项实现销售所致。
- h、应付职工薪酬增加是因为计提员工奖金所致。
- i、应交税费增加主要是进项留抵减少及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 j、应付利息减少主要是因为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 k、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减少主要是因为偿还到期的银行借款所致。
- l、其他流动负债增加是因为发行 8 亿元短期融资券及计提其利息所致。

2、报告期，公司利润表项目大幅度变动的原因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09 年 1-9 月	2008 年 1-9 月	增减额	增减比例
管理费用	347,370,079	271,873,536	75,496,543	28%
财务费用	161,163,102	226,346,329	-65,183,227	-29%
资产减值损失	215,006,119	-288,714	215,294,833	-74570%
投资收益	13,016,151	8,313,297	4,702,854	57%
营业外收支净额	24,575,722	14,389,395	10,186,327	71%
所得税费用	110,607,668	54,236,320	56,371,348	104%

a、管理费用增加主要是因为本报告期对停产的福建省福清市的一条日熔化量为 600 吨的建筑级浮法玻璃生产线、位于吉林省双辽市的一条日熔化量为 460 吨的建筑级浮法玻璃生产线及位于海南省澄迈县的两条日熔化量为 600 吨的浮法玻璃生产线计提的固定资产折旧及其相关的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831.45 万元进入管理费用所致。

b、财务费用减少主要是因为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c、资产减值损失增加主要是经 2009 年 6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局第八次会议审议，并经 2009 年 7 月 20 日召开的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子公司福耀海南浮法玻璃有限公司以 45,000.00 万元出售截止 2009 年 3 月 31 日财务报表之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科目项下的全部资产（目标资产账面原值为 86,482.19 万元，账面净值为 67,680.51 万元）。于 2009 年 6 月，福耀海南按目标资产 6 月末账面净值 66,499.21 万元与目标资产的转让总价款 45,000.00 万元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1,499.21 万元。

d、投资收益增加主要是合营企业本年实现的利润比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e、营业外收支净额增加主要是本报告期子公司美国绿榕收到反倾销退税 184.85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1,262.85 万元所致。

f、所得税费用增加是因为集团部分子公司从减免期过渡到正常纳税期。

3、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合并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现金流入小计	4,470,086,706
现金流出小计	2,958,637,6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1,449,0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现金流入小计	456,993,799

现金流出小计	333,996,5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997,2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现金流入小计	5,714,424,845
现金流出小计	7,403,845,5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9,420,727
四、现金净增加额	-54,974,439

a、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51,144.91 万元，主要是公司加快了货款回笼。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2,299.72 万元，主要是海南浮法收到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资产转让款 45,000.00 万元。

c、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68,942.07 万元，主要是本报告期用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144.91 万元还贷 150,683.63 万元，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168,942.07 万元。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02 年 4 月 10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美国绿榕聘请美国 GRUNFELD, DESIDERIO, LEBOWITZ, SILVERMAN & KLESTADT LLP(以下简称“GDLSK”) 律师事务所向美国国际贸易法院对美国商务部提出诉讼(庭号 NO. 02-00282)。诉讼状中就美国商务部对本公司出口到美国的汽车维修用汽车前挡玻璃加征 11.80%的反倾销税的裁定的 9 个不公正方面向美国国际贸易法院提出上诉。诉讼的目的是请求美国国际贸易法院主持公道，推翻美国商务部不公正的判决。美国国际贸易法院委派 Richard K. Eaton 法官审理此案。美国当地时间 2003 年 12 月 18 日，美国国际贸易法院对本公司上诉美国商务部案做出裁决，对本公司在上诉书中的九点主张，支持其中的八点，主张同时将美国商务部对本公司反倾销案的原裁决驳回，要求参照法院的裁决说明重新计算本公司的倾销税率。2006 年 5 月 16 日，美国商务部向国际贸易法院提交了最终裁定概要及重审裁定，美国商务部在该裁定中修正了对本公司的反倾销终裁结果，本公司倾销幅度修改为 0%。国际贸易法院在 2007 年 5 月 10 日裁决，在该裁决中，法院接受了商务部 2006 年 5 月 16 日向其提交的最终重审裁定，裁定本公司的倾销幅度为 0%。2007 年 5 月 30 日，美国商务部在《联邦纪事》上发布终裁公告[A-570-867]，公布美国国际贸易法院在 2007 年 5 月 10 日裁决中接受了美国商务部 2006 年 5 月 16 日向其提交的最终重审裁定本公司的倾销幅度为 0%。本公司之子公司美国绿榕于 2003 年 4 月至 2004 年 10 月 15 日期间缴纳的反倾销税将予以返还。具体返还数额以美国海关清算退还数据为准。本报告期，本公司之子公司美国绿榕已收到美国海关清算退还的反倾销税 1,848,486.35 美元，折合人民币 12,628,489 元(账列“营业外收入”)及其利息 577,911.47 美元，折合人民币 3,948,176 元(账列“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2、2009 年 6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局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福耀海南浮法玻璃有限公司以 45,000 万元人民币出售截止 2009 年 3 月 31 日财务报表之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科目项下的全部资产的议案》。该议案已经 2009 年 7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曾于 2009 年 4 月 17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局第六次会议，该次董事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福耀海南浮法玻璃有限公司出售截止 2009 年 3 月 31 日财务报表之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科目项下的全部资产的议案》。该议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之直接、间接持股 100%的全资子公司福耀海南浮法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耀海南”)拟向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特玻”)出售其截止 2009 年 3 月 31 日财务报表之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科目项下的全部资产(以下简称“目标资产”)。福耀海南本次出售的目标资产账面原值为 86,482.19 万元人民币，账面净值为 67,680.51 万元人民币。福耀海南、海南特玻于 2009 年 4 月 14 日签订《资产转让协议》，交易双方根据资产预估价值，经协商后将目标资产的转让总价款暂定为人民币 45,000 万元。在交易双方签订《资产转让协议》之日起，福耀海南、海南特玻双方共同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对目标资产进行评估。如果评估结果与暂定总价款差异超过暂定总价款的 20%，则福耀海南、海南特玻双方参照评估价格另行协商确定目标资产总价款。如果评估结果与暂定总价款差异未超过暂定总价款的 20%，则目标资产转让总价款确定为人民币 45,000 万元。

本次出售资产不构成关联交易；在福耀海南、海南特玻双方共同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

构对本次交易的目标资产进行评估后，本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局会议，决定是否需要根据资产评估结果调整上述目标资产的暂定总价款 45,000 万元人民币，并将提请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资产出售事项。”

根据北京岳华德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福耀海南浮法玻璃有限公司出售资产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岳华德威评报字(2009)第 107 号），对福耀海南拟出售的资产（福耀海南本次出售的资产账面原值为 86,482.19 万元人民币，账面净值为 67,680.51 万元人民币）于评估基准日 2009 年 3 月 31 日在现有用途不变、原地持续使用、快速变现前提下的清算价值，采用成本法进行了评估，并发表评估结论专业意见如下：“福耀海南公司评估基准日财务报表之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科目项下的全部资产经审计后账面价值为 67,680.51 万元。在评估基准日，委估资产在现有用途不变、原地持续使用、快速变现前提下的清算价值评估值为 49,894.66 万元，较审计后账面价值减值 17,785.85 万元，减值率为 26.28%。”

鉴于北京岳华德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福耀海南截止 2009 年 3 月 31 日财务报表之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科目项下的全部资产（即目标资产）的评估值为 49,894.66 万元，未高于福耀海南、海南特玻于 2009 年 4 月 14 日签订的《资产转让协议》中约定的暂定转让总价款 45,000 万元的 20%，因此目标资产转让总价款确定为人民币 45,000 万元。

本次出售的目标资产系因市场原因于 2008 年 12 月 30 日放水停产，停产期间，公司每年尚需为目标资产支付财务费用、计提折旧和摊销约 7,000 万元。本次出售目标资产，有利于盘活公司的存量资产，回笼资金，降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同时也有利于公司调整产品结构，集中资源专注于汽车玻璃业务，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

2009 年 6 月，福耀海南按目标资产 6 月末账面净值 66,499.21 万元与目标资产的转让总价款 45,000 万元的差额提减值准备 21,499.21 万元。

截至 2009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福耀海南已全额收到海南特玻资产转让款 45,000.00 万元。

3、公司于 2009 年 8 月 10 日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称“协会”）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09）CP80 号），协会接受本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人民币 13 亿元，注册额度 2 年内有效，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2009 年 8 月 24 日，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2009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简称“09 福耀 CP01”），短期融资券代码 0981146，发行总额为 8 亿元人民币，期限 365 天，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利率为 3.15%，主承销商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承销商为恒丰银行，起息日为 2009 年 8 月 25 日，兑付方式为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降低融资成本。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p>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香港三益发展有限公司、福建省耀华工业村开发有限公司和鸿侨海外有限公司的股改承诺事项及履行情况：</p> <p>(1)、香港三益发展有限公司、鸿侨海外有限公司承诺：所持公司非流通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 42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p> <p>(2)、福建省耀华工业村开发有限公司承诺：若公司的经营业绩无法达到设定目标，将向流通股股东追送股份一次（追送完毕后，此承诺自动失效）。a) 若因“公司 2006、2007、2008 年度每股收益增长率三年平均低于 20%”而触发了股份追送条款，则在股份追送实施完毕日后十二个月内不上市流通，在前项承诺期期满后，其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b) 若因“2006 年度每股收益增长率低于 20%”或者“公司 2006、2007、2008 年度中任一年度的每股收益增长率为负数”或者“公司 2006、2007、2008 年度中任一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而触发了股份追送条款，则在股份追送实施完毕日后十二个月内不上市流通，在前项承诺期期满后，其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p>	<p>履行承诺。根据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公司 2007、2008 年度财务报告，由于公司 2008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利润为 246,052,503 元，每股收益为 0.12 元/股，低于 2007 年度每股收益 0.46 元/股（因公司 2008 年度派发股票股利，导致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增加一倍，故按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 2007 年度每股收益），触发了股权分置改革的追送条件。公司于 2009 年 4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了《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追加对价安排实施的公告》，追送的股份总数为</p>

<p>出售的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但禁售期自非流通股股份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不少于四十二个月。c) 若没有触发追送股份承诺（一），则自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上市流通，在前项承诺期期满后，其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p> <p>(3)、香港三益发展有限公司、鸿侨海外有限公司、福建省耀华工业村开发有限公司承诺：将向 2006、2007、2008 的年度股东大会提出满足以下条件的利润分配方案，并保证在股东大会表决时对该议案投赞成票：以现金红利形式进行的利润分配比例不低于福耀玻璃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非累计未分配利润）的 50%。</p>	<p>77,136,822 股，按追加执行对价股权登记日在册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22,736,138 股计算，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 0.83595 股的追送股份（小数点后保留 5 位小数）。追送对价股份股权登记日为 2009 年 4 月 17 日，追送对价股份到帐日为 2009 年 4 月 20 日，追送对价股份上市交易日为 2009 年 4 月 21 日。</p>
---	--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1、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当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当不少于最近三年公司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确因特殊原因不能达到上述比例的，董事局应当向股东大会作特别说明。

若存在公司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股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2、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曹德旺

2009 年 10 月 23 日

§ 4 附录

4.1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09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8,533,260	153,853,16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7,079,825	92,225,922
应收账款	998,377,430	765,125,302
预付款项	50,443,322	43,670,07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2,252,870	37,420,57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65,941,120	1,166,902,4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282,579	7,142,436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587,910,406	2,266,339,89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5,931,350	89,775,19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997,874,181	5,433,609,270
在建工程	465,298,426	867,940,09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85,40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84,341,667	462,580,015
开发支出		
商誉	74,678,326	74,678,326
长期待摊费用	93,752,915	98,029,5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145,272	40,138,5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57,936,733	7,066,750,992
资产总计	8,845,847,139	9,333,090,8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61,467,692	1,070,840,596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15,558,817	455,482,741
应付账款	308,493,384	251,992,477
预收款项	40,164,995	63,442,9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14,465,592	59,519,176
应交税费	95,566,732	-29,972,178
应付利息	3,351,001	10,982,39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08,195,535	171,286,25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000,000	851,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799,536,583	
流动负债合计	2,696,800,331	2,904,574,3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263,000,000	3,159,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63,000,000	3,159,000,000
负债合计	4,959,800,331	6,063,574,378
股东权益：		
股本	2,002,986,332	2,002,986,332
资本公积	199,326,198	199,326,198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406,481,096	406,481,09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57,006,826	639,139,58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0,246,356	21,583,3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886,046,808	3,269,516,512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3,886,046,808	3,269,516,512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8,845,847,139	9,333,090,890

公司法定代表人：曹德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向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雪玉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09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691,406	36,015,57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5,252,145	156,230,179
应收账款	545,257,683	526,263,104
预付款项	12,559,148	21,106,78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43,562,451	779,996,484
其他应收款	1,581,132,806	1,002,077,059
存货	325,965,217	339,719,28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8,412	13,306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207,449,268	2,861,421,78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76,227,487	2,011,868,11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65,558,840	1,348,514,591
在建工程	29,432,461	36,468,35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85,40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0,648,831	110,827,916
开发支出		
商誉	48,490,006	39,537,557
长期待摊费用	9,161,007	12,324,5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2,8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39,433,228	3,559,643,955
资产总计	6,846,882,496	6,421,065,7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1,467,692	397,941,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13,344,701	399,424,094
应付账款	233,812,956	138,420,609
预收款项	4,819,542	9,727,057
应付职工薪酬	41,324,177	17,590,073
应交税费	-22,337,314	-54,979,936
应付利息	2,660,906	5,360,67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3,968,770	224,798,2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	43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799,536,583	
流动负债合计	1,898,598,013	1,568,281,8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63,000,000	2,224,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63,000,000	2,224,000,000
负债合计	3,861,598,013	3,792,281,812
股东权益：		
股本	2,002,986,332	2,002,986,332
资本公积	184,346,486	184,346,486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406,481,096	406,481,096
未分配利润	391,470,569	34,970,01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股东权益合计	2,985,284,483	2,628,783,925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6,846,882,496	6,421,065,737

公司法定代表人：曹德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向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雪玉

4.2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上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 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1,597,296,560	1,530,190,934	4,143,864,789	4,427,934,194
其中：营业收入	1,597,296,560	1,530,190,934	4,143,864,789	4,427,934,19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57,287,245	1,356,371,284	3,452,981,753	3,786,976,494
其中：营业成本	874,424,766	1,058,712,645	2,439,133,504	2,976,554,82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642,183	754,827	1,670,304	2,362,151
销售费用	109,196,064	104,372,574	288,638,645	310,128,371
管理费用	125,374,531	101,932,016	347,370,079	271,873,536
财务费用	47,635,646	90,589,672	161,163,102	226,346,329
资产减值损失	14,055	9,550	215,006,119	-288,71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6,457,463	3,244,580	13,016,151	8,313,297
其中：对联营企业 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457,463	3,244,580	13,016,151	8,313,297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446,466,778	177,064,230	703,899,187	649,270,997
加：营业外收入	2,100,858	4,101,173	27,898,682	16,408,161
减：营业外支出	2,312,423	620,462	3,322,960	2,018,76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 置损失	1,614,267	-40,755	2,158,632	573,59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号填列)	446,255,213	180,544,941	728,474,909	663,660,392
减：所得税费用	49,657,521	11,429,284	110,607,668	54,236,32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396,597,692	169,115,657	617,867,241	609,424,0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净利润	396,597,692	169,115,657	617,867,241	609,424,072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0	0.08	0.31	0.3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0	0.08	0.31	0.30

公司法定代表人：曹德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向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雪玉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上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 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一、营业收入	637,795,691	705,304,925	1,785,347,056	2,155,542,726
减：营业成本	525,767,580	588,491,116	1,491,670,041	1,806,678,279
营业税金及附加	287		330	222,726
销售费用	20,991,348	26,764,957	59,435,181	91,324,728
管理费用	54,251,386	40,747,323	139,744,089	104,317,039
财务费用	34,313,144	57,911,177	108,713,572	131,070,756
资产减值损失				3,12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5,328,496	1,400,707	369,248,354	1,069,687,698
其中：对联营企 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328,496	3,244,580	11,212,924	8,313,29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7,800,442	-7,208,941	355,032,197	1,091,613,773
加：营业外收入	378,804	2,807,499	3,112,931	4,316,307
减：营业外支出	1,001,076	72,472	1,541,673	650,353
其中：非流动资产 处置损失	801,077	32,472	1,050,136	152,35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号填列)	7,178,170	-4,473,914	356,603,455	1,095,279,727
减：所得税费用			102,897	4,278,73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7,178,170	-4,473,914	356,500,558	1,091,000,994

公司法定代表人：曹德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向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雪玉

4.3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09 年 1—9 月

编制单位：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金额(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70,085,763	4,958,814,26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8,286,630	32,991,96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14,313	14,975,3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70,086,706	5,006,781,5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68,021,500	3,143,748,54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9,676,937	303,517,9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3,020,970	318,615,8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918,214	112,615,9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58,637,621	3,878,498,3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1,449,085	1,128,283,2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256,12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860,000	175,5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50,133,799	859,21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6,993,799	4,290,8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3,996,596	745,393,4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6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3,996,596	764,993,4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997,203	-760,702,6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714,424,845	2,347,549,90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14,424,845	2,347,549,9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221,261,166	1,966,492,95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2,584,406	748,898,92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03,845,572	2,715,391,8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9,420,727	-367,841,9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974,439	-261,3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888,010	120,930,9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913,571	120,669,570

公司法定代表人：曹德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向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雪玉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09 年 1—9 月

编制单位：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末 金额 (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04,811,546	2,457,423,7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68,256,882	32,266,2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70,714	3,371,6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5,939,142	2,493,061,7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35,448,307	1,780,137,29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313,840	74,383,5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50,312	29,272,9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187,443	145,895,1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77,699,902	2,029,689,0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239,240	463,372,7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256,12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860,000	348,523,2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44,64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60,000	352,724,0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167,122	91,626,7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5,818,900	115,891,82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7,9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793,940	207,518,5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933,940	145,205,5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67,424,845	1,307,699,91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67,424,845	1,307,699,91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55,361,569	1,280,509,61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7,692,744	635,363,53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73,054,313	1,915,873,1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629,468	-608,173,2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24,168	405,0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015,574	33,464,5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691,406	33,869,565

公司法定代表人：曹德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向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雪玉